



談如來有無生死

智銘

在王舍城迦蘭陀竹園地方，尊者摩訶迦葉與舍利弗，在耆闍崛山中相距不遠的地方禪坐。那時有許多位出家外道，去到尊者舍利弗的座處，向他提出了如來有無生死的一連串問題：

- 一、如來有後生死嗎？
- 二、如來無後生死嗎？
- 三、如來有後生死、無後生死嗎？
- 四、如來非有後生死、非無後生死嗎？

舍利弗尊者對外道所提的這些問題，都依佛陀的意思答覆他們說：「無記。」諸外道聽舍利弗對每一個問題都答以「無記」二字，而又說不出個所以然來，非常生氣，竟以粗話罵舍利弗：「你稱得上什麼上座，如愚如癡，不善不辯，如嬰兒無自性智。」

責罵完了以後，就起座盛怒而去，舍利弗尊者以忍辱波羅密遭受一切的辱罵，沒有還嘴。等看到外道們離開很遠，看不到踪影以後，才起身前往摩訶迦葉尊者處，將外道提出的上列問題告訴了摩訶迦葉尊者，請他說明對以上問題的看法。摩訶迦葉尊者聽了，也根據佛陀的意思告訴舍利弗尊者說：

「若說如來有後生死者，是則爲色；若說如來無後生死者，是則爲色；若說如來有後生死、無後生死者，是則爲色；若說如來非有後生死、非無後生死者，是則爲色。」

他們兩位尊者答覆外道的問題，都是用的同一句話，舍利弗尊者用「無記」；迦葉尊者用「是則爲色」。茲將二尊者的答話意義說明於後：

所謂「無記」者，是說明對一切事物，應作中道觀，不記其爲善；亦不記其爲惡。世間事物是因緣和合而成的，是互相對待的。有因有緣則相生，因緣失調則相滅，所以世間人有生死相。因此，若於任何事物記着一邊，那就成爲執着，執着即是生死因緣。如來已無執着，於一切空中，不記善、不記惡，自性解脫。所以，既成如來則不應記着生死相。即是不能記着如來永生；也不能記着如來永滅。對如來有後生死；無後生死；有後、無後生死；非有後、非無後生死，均應以「無記」來看待，若記如來定有生死，即非佛法。

所謂「色」者；「色」有變壞、變礙、質礙等的意義。「變壞」者，就是轉變破壞，人由出生起，即在生、老、病的轉變之中，最後是「死」，四大破壞了，色也不存在了。「變礙」者，

就是變化而生障礙。如一棟新建的房屋，經過一段歲月以後，風吹、雨打、空氣侵蝕，而由新變舊，最後破敗不堪，架構發生障礙，最後終於倒塌。「質礙」者，因一切事物，都因質量、形態產生變化而出現障礙。因此，宇宙也好、人生也好，由於變壞、變礙、質礙的現象產生，乃成無常，色法即是無常法。為什麼「色」能生變壞、變礙、質礙呢？因為「色」是由眼、耳、鼻、舌身的五根，緣於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的五塵，而成五蘊，由這五蘊而成一切色法，這一切色法是人性昇華的大障礙，是使人纏縛的大根本。所以，凡記着如來有後生死、無後生死；有後、無後生死；非有後、非無後生死者，都是執着一邊的色法。如來無執，更不落於五蘊之中，故不能以「色」來看待如來。

因此，摩訶迦葉尊者告訴舍利弗尊者：

「如來者，色已盡，心善解脫，言有後生死者，此則不然；無後生死；有後、無後生死；非有後、非無後生死者，此亦不然，如來者，色已盡，心善解脫，甚深廣大，無量無數，寂滅涅槃。」

這段話中的「色已盡」者，就是如來已無「色」可記，如來本身不記着於色，一般的人當然更不應記着如來有生、死之色。因為如來入於「寂滅涅槃」之中，「涅槃」者，「不生不滅、不垢不淨、不增不減、……無老死亦無老死盡。」既然如此，怎麼能說如來有後生死；無後生死；有後、無後生死，非有後、非無後生死呢？

摩訶迦葉尊者再告訴舍利弗尊者說：

「若說如來有後生死者，是則為受、為想、為行、為識、為動、為慮、為虛誑、為有為、為愛。乃至非有非無後有者，亦如是說。如來者，愛已盡，心善解脫。是故，記後有者不然；無後有者、後非有非無者不然。如來者，愛已盡，心善解脫。甚深廣大，無量無數，寂滅涅槃。」

迦葉尊者所列諸色法中，受、想、行、識與色，屬於五蘊，而動、慮、虛誑、有為、愛等，是由五蘊發動的諸法。由於有這

些的諸法，才有苦、樂、不苦不樂等複雜而又痛苦的人生。如來者，愛已盡，當然動、慮、虛誑、有為等一切諸法也都已盡。既諸法已盡，心善解脫，入於涅槃，怎能說如來有後生死乃至非有後、非無後生死呢？若是執著如來有生死相者，那就不是「如來」本義了。

現在再依「大般涅槃經」來說明「如來」的生死問題。經內，佛陀對文殊菩薩說：

「行是生滅法。」

「行」者，即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中的「行」，若將「行」的意義擴大，這「行」即代表了五蘊，甚至包括一切的視、聽、言、動和一切心理活動，既然「行」是生滅法，當然其他一切法也都是生滅法。所以佛陀又說：

「諸行即是生滅法故，是故文殊，勿視如來同於諸行。……汝今不應意想分別，以如來法同於諸行。」

如來既不同於諸行，當然不能記其有無生死。所以說如來正法，不可思議，不應宣說如來定是有為、有生死；定是無為、無生死。如來是常住法，不變異法；如來是法身，不是食身，不可說如來有後生死；無後生死；有後、無後生死；非有後、非無後生死。

如來沒有倒想，若有倒想即有生死，有生死者即是有為法。一切有為法，如夢幻泡影，如露亦如電，虛妄不實，如來者不是有為法，更沒有倒想，故不應記如來有無生死。

如來於一切法，得自在力，因是之故，當知如來是常住法，不變異法，因為如來即是真實性，真實性者無有生滅。如來不習不修、無量無邊、無有足道、無有動搖、無受無行、不住不作、無味無雜、非是有為、非業非果、非心非數，畢竟清淨，實無生滅，為化眾生，故示生滅，故不可執着如來故示的生滅，而認為如來有後生死；無後生死；有後、無後生死；非有後、非無後生死。

(完)